

债券代码：185623.SH

债券简称：22 阳安 01

债券代码：185993.SH

债券简称：22 阳安 02

债券代码：137750.SH

债券简称：22 阳安 03

债券代码：138825.SH

债券简称：23 阳安 01

债券代码：138828.SH

债券简称：23 阳安 02

债券代码：240184.SH

债券简称：23 云信 0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华创证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声明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华创证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中航证券提供的资料。中航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航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155.SH

法定代表人：陶永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6号楼3层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锡亮

联系方式：010-66500840

##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22阳安01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85623.SH、债券简称：22阳安01。

4、发行规模：人民币8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

6、票面利率：3.8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回售条款。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4月1日。

11、计息期限：自2022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A级。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 22阳安02**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85993.SH、债券简称：22阳安02。

4、发行规模：人民币4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

6、票面利率：5.6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回售条款。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7月14日。

11、计息期限：自2022年7月14日至2024年7月13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三）22阳安03**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37750.SH、债券简称：22阳安03。

4、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

6、票面利率：5.4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回售条款。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9月1日。

11、计息期限：自2022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 23阳安01**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38825.SH、债券简称：23阳安01。

4、发行规模：人民币6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6、票面利率：4.46%。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回售条款。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1月13日。

11、计息期限：自2023年1月13日至2026年1月12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品种一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AAA，品种二信用等级为AA+。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五) 23阳安02**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38828.SH、债券简称：23阳安02。

4、发行规模：人民币4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2年。

6、票面利率：5.9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未设置投资者回售条款。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1月13日。

11、计息期限：自2023年1月13日至2025年1月12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AAA，品种二信用等级为AA+。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六）23云信03**

1、发行主体：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代码及债券简称：债券代码：240184.SH、债券简称：23云信03。

4、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票面利率：4.6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11月8日。

11、计息期限：自2023年11月8日至2027年11月7日。

1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3、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级。

14、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三、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于2023年12月11日公告了《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华创证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2023年12月8日，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



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京02执异1202号）。北京嘉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嘉裕”）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请求：“1.依法撤销你院做出的(2021)京02执1518号之一执行裁定；2.撤销你院于2022年5月26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司法网络拍卖平台对案涉股份的拍卖，并依法重新拍卖；3.请求依法不予退还华创证券已交纳的保证金。”

法院审查、裁定如下：

1.根据《拍卖公告》，在中国证监会核准股东资格后，方可向华创证券出具执行裁定书。法院于2022年6月16日作出的（2021）京02执1518号之一执行裁定为错误执行行为，予以撤销；

2.中国证监会正对股东资格申请进行实质性审核，北京嘉裕申请重新拍卖等其他异议请求缺乏事实及法律依据，依法予以驳回。

目前，中国证监会已依法受理华创证券变更为太平洋证券股东资格申请。前述裁定对股东资格核准无实质性影响。华创证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股东资格后，到法院重新领取执行裁定书，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发行人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航证券作为“22阳安01”、“22阳安02”、“22阳安03”、“23阳安01”、“23阳安02”和“23云信03”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督促发行人尽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根据相关规定或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航证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

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孙宏菁

联系电话：010-59562461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华创证券收到法院执行裁定书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